

《2010年行政長官選舉(修訂)條例草案》及《2010年立法會(修訂)條例草案》  
發表意見稿

就《2010年行政長官選舉(修訂)條例草案》，我認為修訂草案按照均衡參與的原則修改是十分重要。而選委會中每個界別分別擴充100人是合乎均衡參與的原則，因此我認為是恰當的。

在選委會內第一、第二和第三界別內的界別分組，按現時各分組的名額比例增加議席分配，也合乎均衡參與的原則。

在第四界別中，我支持增設十個「特別委員」議席，暫時填補在二〇一二年十月前，立法會議席尚未由六十席增至七十席而出現的十席差額。我認為這十個「特別委員」議席也需按照均衡參與的原則，按現行議席的比例分配給全國政協、鄉議局及區議會。

陳海健  
荃灣青年會